

# 关于宝盈人工智能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的更正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发布了《宝盈人工智能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其中“2、基金募集情况”下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由“0.0180%”更正为“0.1280%”（注：调整为占 A 类基金总份额比例）；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由“0.0012%”更正为“0.0014%”（注：调整为占 C 类基金总份额比例）。

除以上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更正。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18 日